



深化国有企业 改革要注意 五方面问题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吴邦国指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要注意五个方面问题。一是企业改革要着眼于搞活整个国有经济，而不是着眼于搞活每一个企业；要着眼于建立优胜劣汰的机制；要通过市场法则，着眼于国有资产的增值，着眼于整个国有经济结构优化，着眼于提高整个国有经济的效益。二是把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力度、调整企业组织机构，有机地结合起来，从整体上提高国有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提高企业的素质和效益。三是要扶植一批优势企业，抓好一批龙头骨干企业，使其发挥“火车头”的作用。这些企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而且随着这些优势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经济规模进一步提高，将会促进社会经济资源的优化配置，促进产业结构、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四是要全面理解现代企业制度，搞好试点工作。他说，强化企业管理，是深化企业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工作基础。企业改革与企业管理是相辅相成的，改革的成果要靠管理来加以规范和巩固，而坚实的管理基础是企业深化改革的必要条件。五是要抓好配套改革，正确处理企业改革和其他各项改

革的关系。企业改革是一个系统工程，必须在制度创新的同时，使企业改革与宏观改革、企业改革与各项配套措施同步进行。

（郑维楨摘自1995年3月3日《经济日报》）

中西方财务管理组织的差异

文华在《上海会计》1995年第2期上发表的《中西财务管理的比较》一文中，就中西财务管理组织的差异谈到，我国实行的是总会计师负责制，一些大中型企业单独设立了财务处（科），但还是受总会计师领导。这源于我们的大财务或大会计的落后观念。财务和会计在职能上有很大的差别，财务必须站在企业全局的位置上对企业的经济进行管理。会计师在我国目前体制下必须以国家的政策和行业会计制度为行为准则，指导企业的会计核算或进行财务管理。具体地说，我国当前的会计师遵循的是对外报告准则。而企业财务的绝大多数资料是不对外公布的，是企业的内部行为，要这些行为遵循对外报告准则是不恰当的，从某种意义上说企业的财务资料是企业的商业秘密，不宜对外报告。所以我国的“总会计师制”值得进一步研究和探讨。

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企业把财务和会计严格分开，两个机构分开设置，各自发挥作用。一般是财务总监下设财务长负责财务工作，设主计长负责会计工作。国家对企业财务组织的设立不作规定，企业依法和根据自己的情况设立财务机

构，财务人员的工作遵循公认会计原则，但也有特定的不属于公认会计原则的很多的准则要遵守。

文章还谈到，中西方财务管理的根本差异是理论和观念；其次是财务体制的制约。我国经济正在高速发展，而财务管理理论和方法却裹足不前，仍然是政府财务制度似的企业财务理论，于是就形成了目前的“内向型财务”。这极不利于企业的发展。文章说，财会界应树立“企业理财”的新观念，向“外向型财务”目标靠近。（行北 摘）

国有资产流失的八个渠道

根据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的调查，我国国有资产流失渠道主要有八个方面：1. 在办中外合资企业和进行企业股份改造时，对国有资产不评估或者低估国有资产的价值；2. 股份制企业对国家股不配股、不分红；3. 有的地方以明晰产权关系为名，把国有资产低价卖给个人，搞成了“负债持股”；4. 有些经济困难的企业把企业分解，抽逃资金、设备，形成了“大船搁浅、舢板逃生”，逃避债务；5. 一些企业事业单位部分国有资产没有入帐，形成大量帐外资产；6. 全民企业办集体企业，无偿划转和无偿占有国有资产，把国有资产变成了集体资产，甚至个人资产；7. 在不规范的产权交易中，把国有资产廉价出售；8. 行政事业单位非经营性资产在转为经营性资产时不按规定收取使用国有资产占用费。

莹摘自1995年2月17日《经济日报》